

食堂消耗品采购配送服务采购项目（02包：调味品类配送服务） 废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NMGZJ-FW-20260319）

一、中标人信息

【1】食堂消耗品采购配送服务采购项目：

中标人：无，其他类型中标价：0

二、其他

1：详见附件；

2：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三、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四、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地址：呼和浩特赛罕区大学西路

联系人：沙老师

电话：13674718015

邮件：sdfz@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志佳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南二环路永泰城二期C座写字楼8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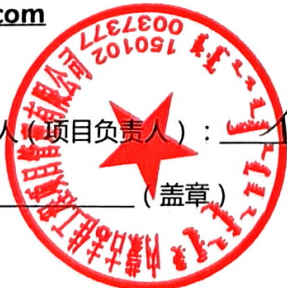
联系人：何丽丽

电话：13754090510

邮件：nmgzjgs2024@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食堂消耗品采购配送服务采购项目 (02包：调味品类配送服务) 废标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食堂消耗品采购配送服务采购项目
2. 项目编号：NMGZJ-FW-20260319
3. 包号及采购内容：02包调味品类配送服务
4.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5. 首次公告发布日期：2026年03月23日
6. 首次公告发布媒介：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nmgztb.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7.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6年04月02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二、废标原因

本项目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届满后，经开标现场核查，按时递交有效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不满足竞争性磋商采购的法定评审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相关规定，本次采购活动依法予以废标，终止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程序。

三、废标法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第一款第（一）项：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应予废标。
2. 《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三十四条第（三）项：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四、公告期限



本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自发布之日起计算。

五、联系方式

采购人信息名称：内蒙古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大学西街10号

联系方式：沙老师13674718015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名称：内蒙古志佳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2期C座818室

联系方式：何丽丽、张之亮、樱花0471-5616009

内蒙古志佳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4月3日

